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煤業 
ASIA COAL
Asia Coal Limited
亞洲煤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經審核業績公告**

亞洲煤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2	6,866	9,819	—	6,592	6,866	16,411
銷售成本		(4,613)	(5,508)	—	(4,253)	(4,613)	(9,761)
毛利		2,253	4,311	—	2,339	2,253	6,650
其他收益		160	691	—	943	160	1,6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640)	(10,662)	—	(1,101)	(7,640)	(11,763)
行政開支		(52,643)	(25,146)	—	(1,405)	(52,643)	(26,551)
融資成本	4	(17,719)	(10,560)	—	(15)	(17,719)	(10,575)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800)	(5,400)	—	—	(800)	(5,400)
除稅前(虧損)溢利		(76,389)	(46,766)	—	761	(76,389)	(46,005)
稅項	5	—	390	—	—	—	39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8	—	—	—	10,539	—	10,539
本年度(虧損)溢利	6	(76,389)	(46,376)	—	11,300	(76,389)	(35,076)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境外業務引致之匯兌差異		318	(1,110)	—	—	318	(1,110)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76,071)	(47,486)	—	11,300	(76,071)	(36,186)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附註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6,245)	(35,076)
少數股東權益		(144)	—
		<u>(76,389)</u>	<u>(35,076)</u>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5,928)	(36,186)
少數股東權益		(143)	—
		<u>(76,071)</u>	<u>(36,186)</u>
每股 (虧損) 盈利	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4.61) 港仙</u>	<u>(2.43) 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4.61) 港仙</u>	<u>(3.22) 港仙</u>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不適用</u>	<u>0.78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21	815
無形資產		—	800
勘探及評估資產		383,828	370,704
預付款項		16,278	12,222
		<u>403,127</u>	<u>384,541</u>
流動資產			
存貨 — 製成品		1,674	1,80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5,678	5,64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19	1,717
銀行結存及現金		26,837	102,039
		<u>35,908</u>	<u>111,20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7,761	10,382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200	200
融資租約承擔 — 於一年內到期		48	85
有抵押銀行透支		1,354	—
		<u>9,363</u>	<u>10,667</u>
流動資產淨值		<u>26,545</u>	<u>100,53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9,672</u>	<u>485,078</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 於一年後到期		101	55
可換股債券		138,203	120,505
		<u>138,304</u>	<u>120,560</u>
資產淨值		<u>291,368</u>	<u>364,5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6,192	165,254
儲備		124,931	199,26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91,123	364,518
少數股東權益		245	—
		<u>291,368</u>	<u>364,51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 (a)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 (b)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鑑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76,389,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狀況。由於本公司董事相信採取下列減省成本措施後可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i) 管理層已制訂詳細的減省成本計劃，以減省行政開支（包括董事之薪酬及酌情花紅）。
- (ii) 在本集團具備充足的營運資金前，管理層將減省開發煤礦的所有非必要開支。
- 倘若該等措施成功並能有效改善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會具備充裕財務資源以應付於可見之將來到期之財務責任。
- (c)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呈報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財務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財務工具披露之改良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建造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對沖於海外業務之淨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轉讓客戶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良本，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於二零零九年 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良本，內容 有關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或前會計期間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呈報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術語變動(包括經修訂之財務報表標題)及財務報表格式及內容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重新劃分須予呈報分類(見附註3)，亦無改變分類損益、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之計量基準。

(d)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良本之一部份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良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良本 ⁸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之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需要之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如適用)。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⁸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如適用)。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呈報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有關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變化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引進有關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要求，並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呈報期間生效(准予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以內之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以收取訂約現金流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所持有的及(ii)訂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項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到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收入

收入指年內銷售貨品予外界客戶已收及應收賬款扣除折扣後之數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保健及美容產品	6,866	9,819
終止經營業務		
銷售醫療設備	—	6,592
	<u>6,866</u>	<u>16,411</u>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披露標準，根據其規定，確認經營分類必須依從本集團之內部呈報分類作為基準；該等內部呈報分類乃定期由首席營運決策者審視，並對各分類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然而，原先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規定採用風險與回報方法劃分兩組分類（業務及地區）。以往本集團之主要呈報格式為業務分類。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主要須予呈報分類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重新劃分須予呈報分類。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沒有改變分類損益及分類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基準。

本集團根據首席營運決策者（本集團行政總裁）為作出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審視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有關報告按業務類別進行分析，並呈報三個經營分類：

- 1) 保健及美容產品
- 2) 煤炭開採
- 3) 醫療設備 (附註)

附註：分類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詳情載於附註8。

分類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以經營分類分析之收入及業績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保健及美容產品		煤炭開採		總計		醫療設備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額	6,866	9,819	—	—	6,866	9,819	—	6,592	6,866	16,411
分類(虧損)溢利	(11,023)	(14,712)	(4,406)	(3,326)	(15,429)	(18,038)	—	602	(15,429)	(17,436)
公司收入										
— 利息收入					44	659	—	83	44	742
— 租金收入					—	—	—	91	—	91
中央行政費用					(43,285)	(18,827)	—	—	(43,285)	(18,827)
融資成本					(17,719)	(10,560)	—	(15)	(17,719)	(10,57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10,539	—	10,539
除稅前(虧損)溢利					(76,389)	(46,766)	—	11,300	(76,389)	(35,466)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不包括公司收入、中央行政費用、融資成本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之分配。此乃首席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報告計量方式。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以經營分類分析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保健及美容產品	5,930	5,754
煤炭開採	402,659	383,597
分類資產總值	408,589	389,351
其他未分配資產	30,446	106,394
綜合資產	439,035	495,745
分類負債		
保健及美容產品	4,185	4,896
煤炭開採	322	3,667
分類負債總值	4,507	8,563
其他未分配負債	143,160	122,664
綜合負債	147,667	131,227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分類間之資源分配而言：

- 除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及總部資產外，所有資產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類；及
- 除銀行透支、可換股債券及總部負債外，所有負債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類。

其他分類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保健及美容產品		煤炭開採		未分配		總計		醫療設備		總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此數額已包含於計量
之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中：

資本開支	2,191	79	12,537	372,308	427	159	15,155	372,546	—	3	15,155	372,549
折舊	435	187	167	17	331	478	933	682	—	70	933	75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	—	—	—	—	—	—	—	55	—	55
已確認之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302	78	—	—	—	—	302	78	—	—	302	78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800	5,400	—	—	—	—	800	5,400	—	—	800	5,4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	274	—	—	(13)	—	(11)	274	—	—	(11)	274
撇減存貨	227	1,285	—	—	—	—	227	1,285	—	—	227	1,285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蒙古。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及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料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6,866	9,589	2,450	1,407
中國	—	230	74	—
蒙古	—	—	400,603	383,134
	<u>6,866</u>	<u>9,819</u>	<u>403,127</u>	<u>384,541</u>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保健及美容產品銷售之收入6,86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819,000港元)包括向本集團最大客戶之銷售產生之收入約6,00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076,000港元)。

4.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 銀行透支	9	26	—	15	9	41
— 融資租約承擔	12	13	—	—	12	13
可換股債券之 實際利息開支	17,698	10,521	—	—	17,698	10,521
	<u>17,719</u>	<u>10,560</u>	<u>—</u>	<u>15</u>	<u>17,719</u>	<u>10,575</u>

5. 稅項

	持續經營業務及綜合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		
本年度	—	(368)
稅率變動應佔份額	—	(22)
本年度稅項抵免	<u>—</u>	<u>(390)</u>

由於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於兩個年度均產生稅項虧損，因此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已由承前稅項虧損全數抵銷，因此毋須就該年度來自終止經營業務於香港之溢利繳納稅項。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其將法團利得稅率由17.5%降至16.5%，自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起生效。因此，香港利得稅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計算。

由於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於香港以外地區（即中國及蒙古）經營之附屬公司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6. 本年度(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已扣除 (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9,478	15,281	—	1,308	29,478	16,5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10	268	—	39	310	307
以股本結算並以股份 形式支付的費用	—	1,377	—	—	—	1,37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9,788	16,926	—	1,347	29,788	18,273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1,123	1,242	—	—	1,123	1,242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833	4,014	—	4,253	2,833	8,267
撇減存貨	227	1,285	—	—	227	1,285
投資物業及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33	682	—	70	933	7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收益)虧損	(11)	274	—	—	(11)	27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64)	1,233	—	5	(1,364)	1,238
租用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5,857	2,453	—	—	5,857	2,45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	—	55	—	55
已確認之其他應收 賬款減值虧損	302	78	—	—	302	78

7.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76,245)	(35,076)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54,059,019 **1,440,796,672**

由於該等潛在普通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具反攤薄影響，故於計算有關財政年度內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之可換股債券及行使購股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76,245)	(35,076)
減：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	11,300
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76,245)</u>	<u>(46,376)</u>

股份數目與上文就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詳述者一致。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股份0.78港仙，乃參照於該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11,300,000港元及上文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詳述之股份數目計算。

8.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出售富橋集團有限公司（「富橋」）（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富橋集團」）全部股本權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富橋經營本集團一切醫療設備銷售業務。出售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完成，富橋集團之控制權亦於當日轉交收購方。

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內銷售醫療設備業務之溢利	—	761
出售銷售醫療設備業務之溢利	—	10,539
	<u>—</u>	<u>11,300</u>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25	1,715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5,453	3,927
	<u>5,678</u>	<u>5,642</u>

本集團之政策為給予貿易客戶介乎三十日至九十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按賬齡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分析：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至90日	218	1,701
91至180日	—	7
181至365日	—	—
365日以上	7	7
	<u>225</u>	<u>1,715</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按賬齡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分析：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0至90日	1,503	3,914
91至180日	1,235	130
181至365日	54	—
365日以上	464	290
	<u>3,256</u>	<u>4,334</u>
已收客戶按金	102	57
應計費用	4,352	5,911
其他應付賬款	51	80
	<u>7,761</u>	<u>10,382</u>

摘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期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在毋須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本行謹請股東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76,389,000港元。 貴公司董事已確立一系列措施，以改善 貴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假設之有效性極為視乎該等措施能否順利推行。該等情況加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載之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繼續經營煤炭開採與分銷保健及美容產品之業務。

煤炭開採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持有蒙古布爾干省Saikhan Ovoo煤礦的開採權，本集團所委任之獨立技術顧問正在對Saikhan Ovoo煤礦進行技術評估。而關於Power Field Holdings Limited (「PF」)之收購，Sinotum資源技術評估已於年內完成，本公司正在審閱該報告，並正與賣方就PF收購事項之其他方法進行磋商。

保健及美容業務方面，本集團為擴充業務，於本年度下半年開設了新的「Dermagram醫美肌」美容中心，向客戶推廣及銷售「Dermagram醫美肌」產品和提供美容服務。

財務回顧

業績分析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約6,9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下降58.2%。本集團錄得毛利約2,3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下降66.1%。毛利率亦自去年錄得之40.5%下降至回顧年度的32.8%。營業額、毛利及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化妝品及美容業市場競爭激烈，導致營商環境困難。二零零八年七月出售醫療設備貿易業務亦為營業額及毛利帶來負面影響，原因為去年的綜合損益表計入終止經營業務出售前三個月的營業額及毛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自上一財政年度錄得之35,000,000港元增加至約76,000,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行政開支增加，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發行可換股債券(作為收購勘探及評估資產之代價)之融資成本增加，及於上個財政年度錄得出售附屬公司之非經常性收益約10,539,000港元所致。

分部分析

煤炭開採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收購Giant Field Group Limited(「GF」)及PF。GF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SMI LLC(「SMI」)持有位於蒙古布爾干省Saikhan Ovoo煤礦之礦物開採及其他權利。PF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Sinotum Mongolia LLC(「Sinotum」)持有位於蒙古東戈壁省Erdenetsogt煤礦之礦物勘探及其他權利。如本集團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之通函所披露，SMI所持有之Saikhan Ovoo之估計煤礦床蘊藏量為69,600,000噸，乃根據一九八一年礦物礦床蘊藏量及資源分類(1981 Classification of Reserves and Resources of Mineral Deposits)(「CIS」)而釐定及分類。

自GF收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完成以來，本集團所委任之獨立技術顧問已對SMI之煤礦及Sinotum之煤礦進行技術評估。年內，用於SMI技術評估及Sinotum資源技術評估的額外開支約為13,000,000港元和4,000,000港元，並分別資本化為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列作預付款項。

Sinotum資源技術評估報告經已完成，本公司正在審閱報告，並正就PF收購與賣方磋商其他方式。於批准本年報之日期，SMI技術評估尚未完成，根據JORC標準所界定SMI所持有之實際蘊藏量尚待釐定。

保健及美容產品

於本回顧年度，保健及美容產品銷售額約為6,9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下降3,000,000港元或30.1%。該分部之毛利亦下降2,000,000港元或47.7%至本年約2,300,000港元，該分部之毛利率自去年錄得之43.9%下降至本年的32.8%。營業額及毛利下降主要由於「LaVie蘭心」品牌產品的貢獻減少所致。化妝品及美容業市場競爭激烈，營商環境困難，國際化妝品品牌增加推廣及行銷開支，以及本公司主要分銷商將資源投放於其他新品牌，均對「LaVie蘭心」本年度之銷售額及毛利率造成負面影響。

於本年度該分部之虧損自上一財政年度錄得之14,700,000港元下降至約11,000,000港元，此乃由於上一個財政年度錄得非經常性無形資產減值虧損5,400,000港元所致，並因本年度營業額及毛利減少而部份被抵銷。

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存金額約為28,5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3,756,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約為138,20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2,505,000港元)。借貸為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發行可換股債券作為GF收購之代價之負債部份。本金額為218,221,675港元之零票息可換股債券為無抵押，由發行日期起計之有效期為五年。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總額減去現金及銀行結存之差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的比率)為37.7%(二零零九年：4.6%)。

鑑於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減少，本公司董事致力採取一系列減省成本措施，以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倘若該等措施成功並能有效改善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會具備充裕財務資源滿足其營運需要。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約為1,719,000港元及178,000港元，以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及融資租賃承擔之抵押。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大部份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而本集團之大部份現金結存以港元或美元存放於香港和中國之銀行。本集團若干部份之採購及開支乃以外幣為單位，此乃令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由於本集團認為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會密切監控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情況，並將考慮於必要時候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1.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將予進行之勘探工作之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之金額約為625,000港元。
2.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PF收購事項尚未完成，而GF收購事項之總代價亦可予調整。根據GF及PF買賣協議，GF收購事項及PF收購事項之代價將參考由技術顧問編製之技術評估，按分別由SMI及Sinotum持有之煤炭資源量和／或蘊藏量之數量及質量釐定。GF收購事項及PF收購事項之代價上限分別為人民幣760,000,000元及人民幣3,600,000,000元。

3.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收購Seawise Group Limited (「Seawise」) 全部已發行股本 (「Seawise收購」) 訂立買賣協議。據原先所擬定，於重組完成後，Seawise會分別間接持有蒲縣晟鵬煤焦有限公司 (「蒲縣晟鵬」) 之60%股權及古交市玉峯煤業有限公司 (「古交玉峯」) 之80%股權，而蒲縣晟鵬及古交玉峯則會分別實益擁有位於山西省蒲縣薛關鎮古驛村以西之煤礦 (「古驛煤礦」) 及山西省古交市馬蘭鎮南家山村之煤礦 (「古交煤礦」)。但是，由於政府持續實行整合山西省煤礦資源的政策，因此古交玉峯持有之古交煤礦採礦權證已經轉讓及整合予一間私人擁有的中國整合主體。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訂立補充協議，以修改原本的買賣協議之若干條款。據此，古交玉峯及古交煤礦不會成為Seawise集團之一部分。此外，賣方同意把合共人民幣256,000,000元之現金存入一個Seawise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銀行戶口，以作為賣方無法完成在原本買賣協議內原定重組步驟的責任之取代及解決方案 (「解決方案」)。

Seawise收購之代價約為1,524,525,000港元 (視乎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通函所述之調整機制而定)，須以發行本公司之普通股份及可換股債券支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Seawise收購構成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Seawise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之公告所述，Seawise收購完成之先決條件為 (其中包括)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下午四時正或之前或賣買雙方可能同意之較後日期完成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之通函所定義之重組 (包括解決方案)，以及就重組 (包括解決方案) 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取得所有自有關機構發出的所需同意及批准 (「條件G」)。

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止，本公司並未接獲任何證明顯示解決方案經已達致。由於尚未達成條件G，因此買賣協議 (其後經任何補充協議修訂) 經已終止及終結。本公司現正研究對賣方採取法律行動之可能性，並保留對賣方之所有權利。本公司尚未向賣方就Seawise收購支付任何代價或按金。

4.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亦就收購Glory Succes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Glory Success」)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買賣協議。於建議重組完成後，Glory Success將間接持有中國山西省晉中市壽陽縣城北解愁鄉榮家溝村東煤礦 (「麥捷煤礦」) 之90%權益。但是，由於中國政府整合山西省煤炭資源之政策有變，麥捷煤礦已被山西省政府指令轉讓予若干國有企業，重組 (收購之先決條件之一) 因此未能繼續進行。由於先決條件無法在最後終止日期 (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達成，買賣協議已經於最後終止日期終止及作廢，而訂約方彼此之間其後概無任何義務及責任。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前景及展望

本公司之長遠業務發展策略，是將本集團建立為一間煤炭開採公司。展望將來，在繼續經營分銷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之餘，煤炭及能源相關業務將成為本集團專注之業務。

年內，本集團已物色了一些與本集團擴展方針相符合之策略性收購機會。誠如上文資本承擔一節所載列，本公司訂立兩份買賣協議以收購Seawise及Glory Success。儘管該等收購因整合山西省煤炭資源之政策改變而遇阻，本集團仍將會繼續尋求加強本集團煤礦資源及擴展其煤炭業務之收購機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可能收購位於中國山西省之兩個煤礦（「該等煤礦」）的90%實益權益。根據賣方於諒解備忘錄內所提供之陳述，根據中國資源量估計標準所釐定之該等煤礦的總煤炭資源量約為180,000,000公噸。總代價將參照符合上市規則之適當報告準則所評估之蘊藏量及／或資源量，於技術和商業盡職審查之完成後期釐定，而該等煤礦之每公噸蘊藏量及／或資源量將介乎36港元至50港元之間。建議收購之代價擬透過本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方式及／或現金及／或合併上述兩種方式以支付。建議收購將為本集團提供進一步投資中國煤炭工業之機會。

本集團將繼續發掘可配合本集團擴展策略或可與其主要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的策略收購及夥伴合作機會，亦會考慮任何資產出售、資產收購、固定資產調動、業務整頓、業務剝離及／或業務多元化是否適合，務求提升本集團之長遠發展潛力。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共僱用58名僱員。本集團相信其成功與長期增長主要有賴其僱員的質素、表現及投入程度。為確保可吸納及保留優秀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待遇，並按個人與集團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全年業績所覆蓋之整個會計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之區分

本公司並無分開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現時由胡素玲女士同時出任該兩個職位。此舉與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有所偏離。然而，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並能更有效策劃及執行長期商業策略。董事會將不斷地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用以評估是否需要作任何修改，包括分開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守則。本公司經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本公司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均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嘉輝先生（主席）、何文堅先生及王立杰教授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楊鼎立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嘉輝先生具有專業資格及資深的會計及企業財務經驗。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均並非本公司之前任或現任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討論及審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之全年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乃經本集團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等同本集團該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不會就業績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目的，旨在制訂政策、檢討並釐定各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文堅先生（主席）、李嘉輝先生及王立杰教授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楊鼎立先生組成。

本公司以及董事之薪酬政策乃符合市場水平並按表現釐定。本公司每年均按市場常規、市場競爭定位以及個人表現等因素檢討薪酬待遇。

刊登業績公告及年報

業績公告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siacoal>閱覽。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亞洲煤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胡素玲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胡素玲女士、郭永亮先生、金浪川先生及孫如暉先生；(ii)非執行董事楊鼎立先生、聶菲女士、李瑞海先生及葉選廉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金卿女士、何文堅先生、李嘉輝先生、呂赫女士及王立杰教授。